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海市监梅处字(2018)6号					
处罚名称:	林思强无照经营案					
处罚类别 1:	罚没款共 3000 元					
处罚类别 2:						
处罚事由	无照经营					
处罚依据	《广东省查处无照经营行为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处罚结果	1、责令停止经营； 2、没收违法所得 1400 元。 3、罚款 1600 元。					
行政相对人名称	林思强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登记码	税务登记号		
	(必填)		(必填,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可不填)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处罚决定日期	2018.02.02(必填)					
处罚机关	海丰县市场和质量监督局梅陇所					
地方编码	516477					
处罚状态						
备注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海市监梅处字 (2018) 7 号				
处罚名称:	叶仲平无照经营案				
处罚类别 1:	罚没款共 3000 元				
处罚类别 2:	无照经营				
处罚事由	《广东省查处无照经营行为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				
处罚依据	1、责令停止经营； 2、没收违法所得 1500 元。 3、罚款 1500 元。				
处罚结果	叶仲平				
行政相对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登记码	税务登记证号	
	(必填)		(必填,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可不填)		
法定代表人姓名	2018.02.02 (必填)				
处罚决定日期	海丰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梅陇所				
处罚机关	516477				
地方编码					
处罚状态					
备注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海市监处字 (2018) 20 号			
处罚名称:	施伟波擅自加工他人注册商标产品案			
处罚类别 1:	罚没款共 15391 元			
处罚类别 2:				
处罚事由	商标侵权/无照经营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六十条 / 《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第十三条			
处罚结果	1、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2、没收在扣“PANDORA”成品手环 2 条；“PANDORA”半成品手环 5 条；“PANDORA”配件小珠 58 粒；PANDORA”半成品皮绳手链 11 条；3、没收违法所得 391 元；4、罚款 15000 元。			
行政相对人名称	施伟波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登记码	税务登记号
	(选填)		(选填,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可不填)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处罚决定日期	2018.02.08			
处罚机关	海丰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地方编码	516400			
处罚状态				
备注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海市监公处字[2018]F003 号			
处罚名称:	陈秋伟服装绣花加工厂无照经营案			
处罚类别 1:	5000 元			
处罚类别 2:				
处罚事由	无照经营			
处罚依据	《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第十三条			
处罚结果	1、责令停止违法行为；2、罚款 5000 元。			
行政相对人名称	陈秋伟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登记码	税务登记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处罚决定日期	2018.02.23			
处罚机关	海丰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公平市监所			
地方编码	516421			
处罚状态				
备注				